

# 傳道書中談「有時」

文／小光

藝文  
專欄

日光之下



**凡事**都有定期，天下萬務都有定時。生有時，死有時；……這樣看來，做事的人在他的勞碌上有什麼益處呢？（傳三1-9）

智慧人的心能辨明時候和定理。各樣事務成就都有時候和定理（傳八5-6）。

我心裡察究，……以智慧引導我；……看明世人，在天下一生當行何事為美（傳二3）。

俗話說：「識時務者為俊傑」。能夠將「時間」與「事務」，在時空上的「有時」點，產生「活化」的光芒，實在是一位有智慧的人。少年人講才氣，中年人講機遇，老年人講境界；時間的價值，它的詮釋又是什麼？在「永恆主」的面前，我們應該存怎樣的心，去度完人生美好的時光？

## 一. 時間 （神賜給人的禮物）

「神造萬物，各按其時成為美好，又將永生安置在世人心裡」（傳三11）。神的「定期、定

時」，乃依著其創造的法則及自然的時序在運作；是故，當始祖犯罪，地也因而受咒詛之後（創三16-19），人類必須在尋得「求告神的名」之下，才能活出所勞碌時間的真義來（創四26；傳二22）。否則就如摩西的祈禱詞所說：「我們一生的年日是七十歲，若是強壯可到八十歲；但其中所矜誇的不過是勞苦愁煩，轉眼成空……」（詩九十10）。

我們不是「宿命論」者，我們乃相信有一位主宰生命的永恆者，在祂的「意旨」之下，我們的「時間」有祂「轉意」的空間（參：耶十八1-10）。人可以依著「牆上」的月曆安排工作，也可以想著「心上」的願景進行規劃；但是最終的決定者，乃是「天上」的時間主人。

主耶穌對彼得說：「你年少的時候……；但年老的時候……」（約二18）；也對仆倒在地的掃羅說：「起來！進城去，你所當做的事，必有人告訴你」，因為他是神所揀選的器皿，要為主的名受苦（徒九6、15-16）。神已把祂要給人的時間長短及內容，寫在天上；既是神賜給人的禮物，我們唯有高高興興地順服接受。

## 二. 時機（把握神賜的機會）

如果一個人「雖然活千年，再活千年，卻不享福……」（傳六6），那麼「時間」對他而言，形成「浪費」。要知道「與一切活人相連的，那人還有指望，因為活著的狗比死了的獅子更強」（傳九4）。

神賜人「時間」，為要人做祂的「見證者」，好述說祂的美德（賽四三10、21）；所以祂安排「機會」，讓人能與祂同工，也同時為祂自己的榮耀來「造作」此人（賽四三7；弗二10），使那人能夠在祂面前成為「傑作品」。

所以祂要我們「抓住」祂所賜予我們的時機點，因為在「日光之下，快跑的未必能贏……」。所臨到眾人的，是在乎當時的機會」（傳九11）。耶穌把握住天父給祂在世上工作的時機，祂甚至也「精確」地算出「黑暗掌權」的時候（路二二53），而被捉受審……。

## 三. 時效（人獻給神的禮物）

對神而言，「所見的是暫時的，所不見的是永遠的」；當然我們就要「顧念所不見的」，因為那是「極重無比、永遠的榮耀」（林後四17-18）。時間與時機終將隨著「所見的」肉體生命消逝，如果要顧念所不見的，那麼就必須在「塵土歸於地」（傳十二7）之前，做好「回饋」給永恆主「禮物」的準備。

聖經福音書以最多的篇幅比例記載主耶穌在最後一週的工作果效，因為那是「神愛世人」的「總結」；沒有十字架成全的救恩，就沒有生命復活的榮耀，也將失去了在天堂共享永遠的「主人的快樂」（太二五21、23）。

與主同釘十字架，卻把握住最後的時機，願意悔改相信主的強盜；因著他的「時效」，主耶穌應允說：「今日你要同我在樂園裡了」（路二三39-43）。也因著「時效」，所以說：「人死的日子，勝過人生的日子……。事情的終局，強如事情的起頭」（傳七1、8），若沒有永生的事實，靈魂的果效就全然消失了。

所以在《傳道書》的結尾，提出三個很重要的「時效」，是世人（尤其信徒）所必須追求，並且獻給神的，那就是：

- 1.當受勸戒，得神智慧（傳十二11-12）。
- 2.敬畏真神，謹守誠命（傳十二11-13）。
- 3.廣行善事，記念上主（傳十一1-8，十二1）。

## 結語

兄弟姐妹們！你的「有時」（時間）還剩多少？豈是把握住了應有的機會（時機）？並且將它發揮，得到最好的效果（時效）？讓地上的「不再有時日了」（啟十1-6）的有時，成為在天上的「直到永永遠遠」的有時，是我們共同努力的方向啊！共勉。 🦋